

追踪

《她抱娃散步被宠物狗绊倒,孩子摔成十级伤残怒告狗主人 获赔10万余元》(详见本报2018年8月26日5版)
《狗主人拒赔10万余元被拘》(详见本报2018年12月11日3版)

本报讯 2017年,因一只大狗窜出,导致一名女子及其怀里7个月大的孩子摔倒在地,造成孩子头部、脸部和腿部受到不同程度的损伤。而后,该名孩子的父母将狗主人告上法庭,被告被判赔偿孩子及其父母10万元损失,但被告迟迟未履行赔偿责任。今年11月4日,三亚中院为廖某颖申报发放司法救助金人民币72519.04元,受害人廖某颖的父母在拿到救助款后,对法院和法官的帮助表达了感谢,并同意法院终结该案的执行。

实习记者 吴佳穗 记者 罗晓宁 通讯员 卢音 文/图



冯某为案车公判案

被告已先赔2万元,每月再还1000-2000元至全部清偿

孩子另获7万余元司法救助金

意外 大狗窜出致孩子十级伤残

2017年12月29日下午,许某婷抱着自己七个月大的女儿廖某颖在三亚市金鸡岭社区东一巷路口附近散步。不料身后有一只大狗从许某婷胯下冲过,将其绊倒,导致孩子也摔倒在地,造成孩子头部、脸部和腿部受到不同程度的损伤。

狗的主人冯某为和许某婷立即将孩子送到附近医院检查,经查孩子有些外伤,没有发现其他问题,许某婷听从医生建议带女儿回家观察。当天深夜,廖某颖突然大哭不止,许某婷再次将女儿送到医院,经医生诊断,廖某颖左腿股骨骨

折,骨髓损伤,可能留下后遗症。即使经手术治疗,孩子的情况也不容乐观,未来两年内都要持续进行复查。

事故发生后,因双方协商赔偿不成,廖某颖的父母将狗的主人冯某为告上法庭。该案由三亚城郊法院审理,经司法鉴定,廖某颖因摔伤导致左股骨远端骨折及骨髓评定为十级伤残,法院由此判处冯某为赔偿廖某颖10万余元。法院判决生效后,冯某为迟迟不履行赔偿义务,孩子父母于2018年7月25日向三亚中院申请了强制执行。

波折 被告搬家逃避强制执行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法官对被执行人冯某为名下房产、银行存款等信息进行查询,发现冯某为名下仅有零星存款。经查明,被执行人几年前与妻子离异,有一个正在上小学的孩子,没有稳定收入。而此时,冯某为搬了家,执行一度陷入僵局。

2018年12月7日下午,执行法官在冯某为租住地附近发现其身影,给执行法官打电话后法官立即带人前往,执行干警在一家饭店成功将冯某

为控制,并拘传至法院。

执行法官告知其拒不履行生效裁判文书的法律后果,冯某为仍拒绝履行义务。据掌握的线索,法官询问冯某为开白色轿车一事,冯某为称该轿车是他人抵押给自己的,不在自己名下,并坚持自己没钱且没有履行能力。为维护司法的尊严及权威,三亚中院对其采取司法拘留15天的强制措施,以示惩戒,并依法将该汽车进行了查封。

圆满 受害人另获7万余救助金

冯某为被拘留后仍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执行法官依法将案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冯某为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并表示自己可以联系买家尽快卖掉轿车,将卖车钱先赔付给廖某颖。

今年1月9日下午,冯某为带着买家刘某来到法院,将该轿车以2万元的价格卖给刘某,卖车款现场支付给廖某颖的代理人。此后,冯某为每月在法官监督下还款1000-2000元,直至全部清偿。据悉,被害人受伤时才七个月大,许某婷一家并不富

裕,此前为了给孩子治疗更是花去了一大笔医药费,让许某婷一家陷入生活困境。目前孩子年幼,需要母亲全职照顾,只有父亲一人外出打工赚钱,家中生活十分困难。执行法官认为廖某颖符合司法救助的标准,向廖某颖的父母讲解司法救助政策,帮助其准备材料申请司法救助。9月16日,廖某颖、许某婷正式向三亚中院申请司法救助。11月1日,省高院经过审核,将72519.04元司法救助款发放至申请人账户,该案终于有了真正圆满的结果。

《海口一学员举报:交300元代刷学时》

(详见本报 11月2日8版、6日7版、8日7版)

计时芯片遭偷梁换柱

系统提供方:不存在系统被破解的情况,目前3G版本确有缺陷,将更换新版本

本报讯 本报连续报道海口一些驾校存在造假刷学时情况后,问题落到了计时终端系统提供方。主管部门认为,防范学时造假的主体是系统设备提供者浙江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月8日,记者采访了该公司在海口的负责人,对方坦承目前的设备确实存在缺陷,已发现有教练车上计时终端设备的芯片被换掉的情况。

浙江维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负责人孙先生告诉记者,计时终端系统应该不存在被破解的问题,因为公司每天都在进行监控,对上传的数据进行甄别。驾校学员平时练车刷学时的数据上传到系统后台,系统会对数据进行比对,对异常的数据会进行拦截,并对该异常数据进行提示。海口市道路运输管理处有一个系统账号,他们登录后可以看到所提示的异常数据,从而初步判定某个学员的学时存在问题,根据这个线索他们可以有针对性地进行调查。

孙先生透露,已发现有的教练车上的计时系统硬件设备被人做了手脚,其中包括硬件设备里的芯片被更换或造假者的芯片。公司每月都会派工作人员到驾校对教练车辆进行抽查,看芯片是否被更换。“但不是每辆教练车都检查,只能随机检查部分车辆。”

记者此前采访的主管部门负责人认为,计时终端系统提供方是防范学时造假的主体,应该确保系统的安全性,让造假者无法突破计时终端系统。对此,孙先生称,目前这个计时终端系统是之前的,还没有更新,从技术层面来说的确有些落后。

记者此前在海口培正驾校暗访时,其告知人员曾指出,目前计时系统设备网络连接速度很慢,导致刷学时不能成功。孙先生表示,目前设备是3G版本,硬件上存在缺陷,技术上的防范比较欠缺。公司准备推出4G版本的设备,会比之前的完善,公司商务部门正在跟相关方面洽谈。

记者 刘兵

检测站内代办车管类业务

三亚民警依法处理2人,拘10日罚500元

本报讯 11月5日至6日,三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何文强行动中队持续开展打击非法中介专项整治行动,依法处理违法行为人2名。
记者 畅凯 通讯员 罗佳 白瑛奇 张海哲

11月5日中午12时许,何文强行动中队在某检测站周边区域对非法中介进行常态化打击,经过3个小时的蹲点守候,队员们发现1名疑似从事非法中介的男子,该男子在接单后于15时许到检测站内代办业务,被队员们果断控制,依法将其传唤回办案区接受调查。经查,该男子名叫邢某奇,于今年5月开始从事车管业务的非法中介活动,并从中获取利益。

此后,何文强行动中队通过调查走访,对之前查处的非法中介案件进行分析,发现某停车场的收费员陈某玉具有从事非法中介的嫌疑。11月6日,队员们一方面对资料进行筛查,另一方面在该

停车场暗中观察。当日上午10时许,队员们发现陈某玉疑似与客户交谈接单,何文强迅速将陈某玉成功控制。

经查,陈某玉从今年7月开始,利用其为某停车场收费员的身份,隐蔽从事车管代办业务,陈某玉在接单后,让邓某仕(该人于今年6月、11月两次因从事非法中介被警方查处并行政拘留)去办理,自己从中获取利益,还曾向其他“黄牛”人员通风报信。经询问,邢某奇和陈某玉分别对其扰乱单位秩序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三亚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依法队邢某奇、陈某玉分别作出行政拘留10日、罚款500元的处罚。

男子带乌龟乘高铁被拦

黄流站安检员:活体动物不能带进站上车

本报讯 11月9日上午,海南环岛高铁黄流站安检员在安检机扫描图像中发现,林先生携带的一个纸盒内有2只乌龟,经询问得知,这两只乌龟是林先生10元一只购买的,想带回家给小孩养着玩。
记者 沈丽煊

林先生以为只要用盒子包装好便可以了,但他并不知道活体动物不能带进站上车。黄流站执勤民警随后给林先生介绍了相关的铁路运输规定,最后林先生放弃其所携带的2只乌龟,乘车离开。

海南无线电培训中心

省劳动厅领导,特种操作证(含高压电工与高处作业),紧抓易考良机,复审需提前三个月。11月16日,30日连考二期。包培训到考过为止。
办公地址:海南琼安车管所广场送变电楼日酒店大堂8501室
考证咨询电话:65358801 13084891890 13976087631...